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开展股票融资融券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开能健康”）于近日接到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上海微森商务咨询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微森商务”）关于开展融资融券业务的通知，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1、微森商务与广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开展融资融券业务，将其持有公司的无限售股份2,836,021股转入广州证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该部分股份所有权未发生转移。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微森商务共持有公司股份12,336,128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2.12%。其中，累计通过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336,128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的100%，占公司总股本的2.12%。

公司控股股东之一致行动人的上述融资融券业务是将其持有的开能健康股票作为担保物之用，不涉及利用融资融券业务来买入或者卖出开能健康股票，不属于开展以开能健康股票为标的证券的融资融券交易，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融资融券交易实施细则》（2015年修订）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开能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二月二十日